



~ Since 1958 ~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介紹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 專業素養 ● 關懷情操 ● 宏觀視野 ● 優雅氣質 University



~ Since 1958 ~

本校環安衛中心編制

姓名	職稱	專兼任	職掌
林清源	主任	兼任	相關重點業務介紹請至環安中心網站詳閱： https://eef.fy.edu.tw/p/412-1064-315.php?Lang=zh-tw
王國信	技正	專任	
賴梁慧娟	技正	專任	
陳姿燕	護理師	專任	



~ Since 1958 ~

王國信技正業務

一、重點業務介紹

- 1.環保業務：(1)汙水處理場事務、(2)一般廢棄清運處理、(3)資源回收、
(4)實驗感染性廢棄物貯存清運處理、(5)化糞池清除處理(6)申報。
- 2.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1)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回訓、(2)作業環境檢測、(3)實驗室安全衛生查訪、(4)承攬管理、(5)風險評估、(6)優先化學品相關執行、(7)CCB化學品分級管理(7)教育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行(7)申報。
- 3.災害執行相關事項:(1)職業災害事故調查(2)協助辦理複合式防災訓練。
- 4.其他:輻射防護事務。

二、教職員工重要福利與權益：

- 1.提供師生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之認知及本身應遵守規範、權利及義務。
- 2.藉由教育訓練讓師生瞭解職場可能發生之危害事件並可保護自己生命之安全，預防災害事件之發生。
- 3.建立環保意識正確概念，減低自己的荷包失血。



~ Since 1958 ~

王國信技正業務

三、相關注意事項或重大事項宣導：遵循學校環保及職安相關規範。

1. 職業安全衛生法宣達:<https://www.osha.gov.tw/1106/1251/>
2. 環保法令宣達:<https://oaout.epa.gov.tw/law/>
3. 安全衛生宣導連結：
 - (1)<https://www.youtube.com/watch?v=1b7W4Dfi7sY>
 - (2)<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8M7cYqwV0s>
 - (3)<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HGGA02Ynxo>
 - (4)<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jAD83B4JaY&list=PL4qa j9envIYnBaQSPpc0MUqWiQUAgPoMq>
 - (5)https://www.safelab.edu.tw/FuncSystem/FuncClass_view.aspx?FDID=20170606152529CE42
 - (6)https://www.safelab.edu.tw/FuncSystem/FuncClass_view.aspx?FDID=20170606161342D377
 - (7)<https://www.youtube.com/watch?v=zF1TLiytcs4>
 - (8)<https://www.youtube.com/watch?v=F1W6S3gYryw>



~ Since 1958 ~

王國信技正業務

4. 環保宣導連結

- (1)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qprKjRvLDA>
- (2)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S_sR_H_YmE
- (3)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heseSCAK6s>

四、違反相關規定之影響

1. 職業安全衛生法：因違反該法令之規定而造成事故災害甚至人員之傷亡者，除須負刑責及罰款外，可能還須負民事賠償責任。
2. 環保法：因為反該法造成環境危害甚至人員傷害者除須負刑責易遭受罰款等。
3. 違反上述兩者：學校上報並同時遭受社會指責謾罵，這對學校永續發展亦造成影響。

五、相關環保、職業安全衛生規範及執行表單，請連結環安衛中心網站下載。



~ Since 1958 ~

賴梁慧娟技正業務

一、重點業務介紹：

1. 藥品室業務管理：上實驗課的教師需要使用化學藥品者，需至藥品室領取藥品，相關規定詳閱<https://eef.fy.edu.tw/p/412-1064-1524.php?Lang=zh-tw>
2. 毒化物管理：若教師欲使用毒化物，請至環安中心查閱是否有毒化物核可運作號碼後方可使用。<https://eef.fy.edu.tw/p/412-1064-1849.php?Lang=zh-tw>
3. 飲水機設備管理：本校所有飲水機都有定期做維修保養及水質檢驗，可參考機旁之記錄表。若教職員工使用飲水機發現有任何請來電告知，相關介紹及檢測報告詳閱<https://eef.fy.edu.tw/p/412-1064-1527.php?Lang=zh-tw>
4. 疫情期間環境滅菌消毒作業。
5. 登革熱、小黑蚊防治及校園消毒業務。
6. 實驗室廢液、廢化學瓶、廢藥品清運處理。
7. 環安中心行政業務：文件管制人員、網頁維護人員、個資管理人員等。
8. 辦理召開環安衛委員會相關事宜
9. 校犬管理
10. 水源地加藥及水質監測



~ Since 1958 ~

賴梁慧娟技正業務

二、教職員工重要福利與權益：

1. 環安中心辦公室提供稀釋好的漂白水及防蚊液供教職員生領用。
2. 環保相關問題諮詢

三、相關注意事項或重大事項宣導：

1. 登革熱防治：<https://eef.fy.edu.tw/p/412-1064-5971.php?Lang=zh-tw>
2. 小黑蚊防治：<https://eef.fy.edu.tw/p/412-1064-5123.php?Lang=zh-tw>
3. 相關環保宣導影片：<https://eef.fy.edu.tw/p/412-1064-10234.php?Lang=zh-tw>
4. 安全的飲用水：<https://eef.fy.edu.tw/p/412-1064-1527.php?Lang=zh-tw>
5. 相關表單下載處：<https://eef.fy.edu.tw/p/412-1064-1513.php?Lang=zh-tw>



~ Since 1958 ~

賴梁慧娟技正業務

四、違反相關規定之影響：違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規定

依「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七條提至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應依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釋放量紀錄管理辦法第三條第一項規定公告之格式確實記錄，逐日填寫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並以書面或電子檔案方式保存。如違反上述所定辦法中有關紀錄製作、格式、申報內容、頻率、方式、保存之管理規定者，罰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依97學年度第一次環安委員會會議決議，若教師使用研究用毒化物但未按時繳交「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之罰則為「若經檢查單位(當地主管機關)確認未確實填寫「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而處以罰鍰時，罰鍰則由該各研究教師自行負全責，若該負責老師有異議，則可向環安委員會提出申訴審議。」



~ Since 1958 ~

陳姿燕護理師協助業務

一、重點業務介紹

1. 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結果之分析與評估、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2. 協助雇主選配勞工從事適當之工作。
3. 辦理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及健康指導。
4. 辦理未滿十八歲勞工、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勞工、職業傷病勞工與職業健康相關高風險勞工之評估及個案管理。
5. 職業衛生或職業健康之相關研究報告及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6. 勞工之健康教育、衛生指導、身心健康保護、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及實施。
7. 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
8. 定期向雇主報告及勞工健康服務之建議。
9. 協助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四大計畫推行。



~ Since 1958 ~

陳姿燕護理師協助業務

二、教職員工重要福利與權益

1.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了雇主對於勞工的健康管理義務，包括了要讓新進勞工接受「體格檢查」，一般受僱勞工定期進行「一般健康檢查」，或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的「特殊健康檢查」，以及主管機關特別指定的「特定對象及特定項目健康檢查」。
2. 健康檢查的終極目標無非是希望盡早發現身體狀況，使雇主可以依據職安法第21條調整勞工的工作，用以避免職業病的發生。更重要的是，健康管理不只是雇主的責任，勞工自身亦須負責和配合。因此法律上規定，勞工若不接受職安法所規定的健康檢查時，主管機關可以對勞工加以裁罰（職安法第46條參照）。



~ Since 1958 ~

陳姿燕護理師協助業務

三、相關注意事項或重大事項宣導

- 職場健康服務：<https://www.youtube.com/watch?v=joddmqcHkls>
- 母性健康保護計畫：<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2zuuVM9krc>

通報方式：依職安法第30條、第31條及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執行妊娠期間、分娩後未滿1年、哺乳期之女性教職員工相關保護措施，貴單位若有教職員工懷孕，請員工至環境安全衛生中心網站內點選填妥相關資料。

<https://eef.fy.edu.tw/>

- 異常工作過負荷計畫：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x9mGzNZv-4>

- 不法侵害計畫：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m7einiugp4>

通報方式：教職員工有上述情形發生，可至通報單位：人事室、環境安全衛生中心，通報專線電話：07-7811151轉2600、2330，通報專用傳真：07-7824732，通報專用電子信箱：ho@fy.edu.tw、esh@fy.edu.tw。

-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Re3gq_wyrSk&t=15s



~ Since 1958 ~

陳姿燕護理師協助業務

四、違反相關規定之影響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0條、第21條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0條規定辦理，新進員工有接受體格檢查之義務。
2.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0條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0-15條規定辦理，在職員工有接受健康檢查之義務，
 -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 二、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 三、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勞工對於雇主提供之健康檢查，有接受的義務，因此不得拒絕檢查。違反者，勞工將處3,000元以下罰鍰（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0條及第46條規定）。